证券代码:002109　证券简称:兴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兴化股份	股票代码	0021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席永生	贾三宝	
办公地址	陕西省兴平市东城区迎宾大道	陕西省兴平市东城区迎宾大道	
传真	029-38822614	029-38822614	
电话	029-38822614	029-38839938	
电子信箱	xys0716@163.com	4071148866@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行业概述及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控股平台,不开展具体业务,主要经营实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兴化化工和控股子公司榆神能化。兴化化工和榆神能化均属于煤化工生产企业,兴化化工主要产品为以煤为原料制成的合成氨、甲醇、甲胺及DMF,具备年产30万吨合成氨、30万吨甲醇、10万吨甲胺及DMF的基本产能;榆神能化主要产品为煤基乙醇,具备年产50万吨的产能。榆神能化50万吨/年煤基乙醇项目的建成投产,使我国真正突破“煤制乙醇”大规模工业化生产。将有缓解我国乙醇产业对粮食的依赖,使乙醇产业发展从此摆脱“与民争粮”的困境,为国家能源安全和粮食安全提供有力保障。同时,也将进一步拓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的道路,提高煤炭综合利用效能,加快形成乙醇产业发展新格局,助推煤化工产业迈向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

2017年3月份,国家发改委、工信部曾发布《现代煤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布局方案》规划布局了四个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内蒙古鄂尔多斯、陕西榆林、宁夏宁东、新疆准东。促进现代煤化工与电力、石油化工、冶金建材、化纤、盐化工等产业融合发展,构建循环经济产业链和产业集群,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推动产业集聚发展,逐步形成世界一流的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从目前产业政策上来看,严格控制传统煤化工,有序发展煤制油项目、煤制天然气项目、煤炭分质利用示范项目。目前,我国已形成以“三西(蒙西、陕西、山西)+宁夏”为核心,以新疆、青海为补充,以东部沿海为外延的现代煤化工产业格局。此外,近年来,煤化工行业产能扩张过快,煤制油、煤制烯烃及其衍生物、煤制天然气、煤制甲醇、煤制二甲醚、煤制乙二醇等一批煤基化学品和燃料的示范项目陆续建设和投产,进而导致产品同质化现象严重、阶段性产能过剩特征明显。

当前,环境保护问题已越来越受到社会公众的关注。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要经得起政府应急管理、环保主管部门和社会公众的检查监督,同时还要在特定时间段、重污染天气时,减产限产,降低排放,以满足社会、环境要求。2020年9月,我国作出“2030年碳达峰、2060年碳中和”的承诺。2021年1月5日,生态环境部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19号),并印发配套的配额分配方案和重点排放单位名单,率先以发电行业为突破口在全国开展交易,全国碳市场发电行业第一个履约周期正式启动,后续将逐步扩大市场覆盖行业范围(全国碳排放权交易体系最终将覆盖发电、石化、化工、建材、钢铁、有色金属、造纸和国内民用航空等八个行业)。7月16日,全国碳市场上线交易正式启动,标志着我国利用市场机制控制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的制度基本形成。“双碳”目标的提出将倒逼经济高质量发展,进一步促进能源结构、产业结构调整和能效提升。与此同时,国家《地下水管理条例》已于2021年12月1日起正式施行,地下水的“双控”制度也将给煤化工企业的生产方式和工艺提升带来一定挑战。

2023年7月27日,国家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推动现代煤化工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对中国现代煤化工产业未来长远期的发展提出了重要的方向政策指引,是中国现代煤化工产业发展的关键政策文件,对中国新建煤化工项目将会产生巨大的影响。结合《方案》实施情况以及产业发展面临的能源安全、生态环保、水资源承载能力等形势任务,进一步强化煤炭主体能源地位,按照严控增量、强化指导、优化升级、安全绿色的总体要求,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推动现代煤化工产业(不含煤制油、煤制气等煤制燃料)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在国家“能耗双控”和“双碳”目标的大背景下,价格主管部门将针对高耗能、高排放行业实施差别电价、阶梯电价等绿色电价政策,通过倒逼机制促进企业节能减碳,行业转型升级与绿色发展任重道远。在“双碳”目标的愿景下,具有高碳属性的现代煤化工产业必须进行低碳转型,煤化工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供给侧改革”。伴随着能源“双控”目标约束趋紧、安全环保要求日益提高的多重压力,加之宏观政策的调控,行业准入严格限制,煤化工行业产能过剩将得到逐步改善和缓解。

(2)主要业务

兴化化工主营业务为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品种有合成氨、甲醇、DMF、甲胺。同时,兴化化工围绕主营业务开展中间品或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品种有合成气、液氧等;其他业务主要指转供电力、其他材料的销售。

榆神能化主营业务为煤制特种石化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乙醇,其他中间品或副产品品种有乙二醇、基础润滑油、低碳混合醇、烯烃、芳烃、硫磺、煤焦油等。

(3)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大部分为基础化工产品,其广泛应用于化工、农业、国防、能源、医药等诸多领域,具体产品简介及用途如下:

产品种类	产品情况简介
合成氨(液氨)	液氨,又称为无水氨,是一种无色液体,有强烈刺激性气味,具有腐蚀性且容易挥发。液氨在工业上应用广泛,主要用于生产硝酸、尿素和其他化学肥料,还可用作医药和农药的原料。在国防工业中,可用于制造火箭、导弹的推进剂。作为有机化工产品的氨化原料,还可用作冷冻剂。
甲醇	甲醇(CH3OH)是一种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是生产多种石化产品的重要原料,甲醇的上游主要有:固体(如煤、焦炭)、液体(如原油、重油、轻油)和气体(如天然气及其他可燃性气体);其下游主要有:二甲醚、MTBE、烯烃、甲醛、醋酸、氯甲烷、甲胺和硫酸二甲酯等产品。甲醇在化工、纺织、医药等领域都有着广泛应用。甲醇作为一种优良燃料,正日益受到新能源产业的重视。
甲胺	甲胺是一种基础有机化工原料。甲胺在农业、化工、医药、能源等诸多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甲胺产品分为一甲胺、二甲胺和三甲胺三种同系物。一甲胺主要用于农药、医药、染料、炸药和燃料、表面活化剂、促进剂等的原料;二甲胺主要用于橡胶硫化促进剂、皮革去毛剂、纺织工业溶剂、火箭推进剂等的原料;三甲胺主要用作消毒剂、天然气的警报剂、分析试剂和有机合成原料。
二甲基甲酰胺(DMF)	二甲基甲酰胺(DMF)是一种用途极广的化工原料和溶剂,主要应用在聚氨酯(PU浆料)、医药、染料、电子、食品添加剂等行业。二甲基甲酰胺对多种高聚物如聚乙烯、聚氯乙烯等均为良好的溶剂,可用于聚丙烯腈纤维等合成纤维的湿纺丝、聚氨酯的合成;用于塑料制膜;也可作去除油漆的脱漆剂。在有机反应中,二甲基甲酰胺不但广泛用作反应的溶剂,也是有机合成的重要中间体。农药工业中可用来生产杀虫脒;医药工业中可用于合成磺胺嘧啶,强力霉素、可的松、维生素B6等。
乙醇	乙醇(C2H5OH)在常温常压下是一种易燃、易挥发的无色透明液体,俗称“酒精”,沸点78.4℃,有特殊香味,极易从空气中吸收水分,能与水、氯仿、乙醚等多种有机溶剂以任意比例互溶。根据含水量的不同,通常95%以上的乙醇被称为无水乙醇,是一种基本的化工原料,广泛应用于化工、食品、饮料工业、军工、日用化工和医药卫生等领域。同时,乙醇又是一种绿色新能源,其作为一种优良的燃料(燃烧值达到26900KJ/kg),可以提高燃油品质。20世纪70年代以来,随着燃料乙醇生产技术日臻成熟,因其具有既可直接替代汽油等化石燃料又可与汽油按一定比例混合使用的特性,受到许多关注能源安全、试图发展清洁能源的国家的重视和支持。

(4)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a、兴化化工工艺流程

①原料煤和燃烧煤运至厂后,经分类输送到各工段,原料煤送磨煤机,燃料煤送锅炉。

②燃料煤进锅炉燃烧产生高压蒸汽送空分汽轮机。锅炉烟气经过脱硫除尘达标后排放。

③空分装置在高压蒸汽的驱动下,分离空气产生氧气送气化炉,所产氮气经氮压机加压为中压氮气后送液氮洗设备。

④原料煤经磨煤机处理为煤浆,与添加剂结合喷入气化炉内。煤浆在高温下气化反应生成粗煤气,分别进入不同的变换炉。

⑤进入变换炉的粗煤气,依据具体变换炉设备的不同,分为全变换气与部分变换气。

⑥全变换气由低温甲醇洗装置精制处理后,进入液氮洗设备,与中压氮气反应生成合成氨,液化之后得到液氨产品。

⑦部分变换气进入低温甲醇洗装置处理为甲醇合成气后,参与甲醇合成,结合粗煤气进行精馏,部分生产为产品甲醇。

⑧另一部分精馏后甲醇进入甲胺装置,用于生产产品一甲胺、二甲胺、三甲胺。

⑨部分二甲胺产品进入DMF装置,与一氧化碳结合,生成产品二甲基甲酰胺(DMF)。

b、榆神能化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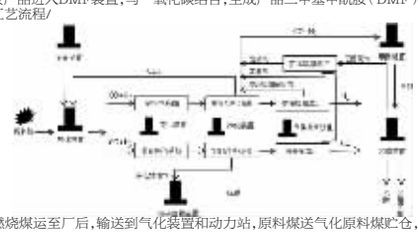

①原料煤和燃烧煤运至厂后,输送到气化装置和动力站,原料煤送气化原料煤贮仓,燃料煤送动力站锅炉。

②燃料煤进锅炉燃烧产生高压蒸汽送空分汽轮机。锅炉烟气经过脱硫除尘、脱销达标后排放。

③空分装置在高压蒸汽的驱动下,分离空气产生氧气送气化炉,所产氮气送至各装置。

④原料煤经磨煤机处理为煤粉,经高压输煤CO2喷入气化炉内,在高温下气化反应生成粗煤气,进入变换装置。

⑤进入变换装置的粗煤气分为两路,一路经变换炉转换后进入低温甲醇洗变换气洗涤塔,为变换气。另一路粗煤气经变换装置降温、脱水、洗氨后进入低温甲醇洗非变换气洗涤塔,为非变换气。

⑥变换气由低温甲醇洗装置处理后,进入甲醇装置和PSA装置;非变换气经低温甲醇洗装置处理后进入膜分离装置。

⑦甲醇装置产生的甲醇进入二甲醚装置反应生成二甲醚;二甲醚与膜分离产出的CO反应生成乙酸甲酯;乙酸甲酯与PSA装置产出的H2反应生成最终产品乙醇。

(5)主要产品上下游产业链

煤化工行业同时受上游煤炭行业、下游石化产品行业影响,上游行业的煤炭价格波动、煤化工产品市场供给及下游行业需求均会导致煤化工生产企业经营业绩产生波动。兴化化工及榆神能化的主要原材料均为煤炭。近年来,由于受国内外整体供求关系、各子公司所在地缘等诸多因素的影响,煤炭价格存在一定波动。此外,兴化化工主要产品为合成氨、甲醇、甲胺、DMF,榆神能化主要产品为乙醇,均属于化工原料、中间产品,相关产品价格受市场供给、需求影响较大。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自2016年起供给侧改革启动,煤炭行业进入去产能阶段,落后产能退出力度不断加大。近几年我国主要出口国的煤炭受天气、出口政策等影响,使得煤及化工产品比价关系大幅变化,相关化工产品价格总体下滑,“低煤价”优势不在,高煤价以及化工产品价格走低,使煤化工“转化煤”经济性受到严重挑战。此外,宏观经济企稳带动下游需求恢复,煤炭行业供需关系得到改善,煤炭价格维持高位震荡,行业景气指数明显提升,高煤价对下游煤化工行业成本造成一定压力。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合成氨行业属于完全竞争行业,利润水平变化与市场供求情况直接关联,上游市场油价、天然气价格、煤炭价格,以及下游市场化肥价格、农产品价格变化均会导致合成氨价格变化。我国合成氨产品主要分为农业用氨和工业用氨两大类。农业用氨主要用于生产尿素、硝铵等多种含氮化肥产品。工业用氨主要用于生产硝酸、纯碱、丙烯腈、己内酰胺等多种化工产品。

甲醇是一种重要的有机化工基本原料,广泛应用于有机合成、染料、农药、医药、涂料、燃料等行业,消费量仅次于乙烯、丙烯和苯。

甲胺分为一甲胺、二甲胺和三甲胺三种同系物,其主要用途分别为:一甲胺主要用于农药、医药、染料、炸药和燃料、表面活化剂、促进剂等的原料;二甲胺主要用于橡胶硫化促进剂、皮革去毛剂、纺织工业溶剂、火箭推进剂等的原料,二甲胺最大用途在于生产高质量的化纤溶剂和聚氨酯溶剂;三甲胺则主要用作消毒剂、天然气的警报剂、分析试剂和有机合成原料。

二甲基甲酰胺(DMF)是一种沸点高、凝固点低、化学和热稳定性好的优良有机溶剂,与水、醚、酯、氯代烃、芳烃等能以任意比例混溶,而且可以提高许多化学反应的速度,是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也是性能优良的溶剂和气体吸收剂,广泛应用于有机合成、农药、合成�far维、芳烃抽取、医药、聚氨酯等领域。

乙醇的用途主要分为两类:工业乙醇和燃料乙醇。

工业乙醇主要作为化工原料,用于生产化工产品。乙醇下游的传统化工产品主要有:乙酸乙酯、乙醛、乙胺、二乙胺、乙醚、苯乙烯、乙烯等。其中,乙酸乙酯是乙醇在化工原料领域消费量最大的化工产品。

燃料乙醇一般是指体积浓度达到99.5%以上的无水乙醇,我国目前以生物质无水乙醇为主。燃料乙醇经变性后按体积比调入不含甲基叔丁基醚(MTBE)、含氧添加剂的专用汽油组分油中,制成乙醇汽油,作为车用燃料。车用乙醇汽油适用于各类装配点燃式发动机车辆。

公司目前生产的乙醇均为工业乙醇。

(6)经营模式

a、采购模式:兴化化工及榆神能化的物料及设备备件主要采用招标或比价两种采购模式。近年来,公司积极推进就近采购,通过框架协议招标、竞争性报价确定合理的采购价格和付款周期等方式,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

b、生产模式:兴化化工生产计划部根据各装置设计产能、装置检修计划及销售部门市场预测制定年度生产目标计划,并逐月分解后于月初下达各生产单位逐步落实到日常生产制造中。在“以产定销”的行业传统基础上,根据历史销售情况及市场态势预测各产品需求量,同时强化产销联动,及时根据销售部门市场反馈并结合生产线的实际运行情况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在充分发挥各生产线产能利用率的基础上尽可能释放创效产品产能。榆神能化根据年度生产经营任务目标,结合当前项目试运行情况,制定季度生产计划、月度计划,并严格按生产计划落实。按照产销联动的原则,强化生产运营和产品销售管理,每周制定销售计划,每日盘点产品库容,实现产、储、销的平衡。

c、销售模式:兴化化工采取直销和承销商分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主营产品的销售以“满产满销,最大限度地提升产销率”为原则,坚持以市场为核心,以销售为龙头,以生产为支撑,紧紧围绕目标,主动出击,量价并举,效益优先,根据市场需求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兴化化工销售部依据年生产产量计划,充分进行市场调研,编制产品营销方案,进行市场规划,并每月对营销指标进行目标市场任务分解,每周初进行产品分项报价并经公司价格办核准后执行。榆神能化采取直销营销模式,线上线下均可销售,线上小单竞拍挺价格,线下大单成交保生产。其主营产品的销售坚持以市场为核心,以生产为支撑,紧紧围绕目标,主动出击,量价并举,效益优先。榆神能化销售部依据年生产产量计划,充分进行市场调研,进行市场规划,每周进行市场分析,根据相关数据调整产品价格,实现最优效益。

d、盈利模式:兴化化工的主营业务为合成氨、甲醇、甲胺、DMF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榆神能化的主营业务为乙醇、硫磺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通过原材料采购、加工制造、销售产成品等流程实现增值盈利。

e、结算模式:兴化化工的客户主要分为贸易商和终端用户,榆神能化的客户以贸易商用户为主。公司各项产品均向社会公开销售,销售价格在价格办规定价格之上时开展签约,收款方式以现金、银行承兑汇票等结算。对于供应商采购款的结算,由各子公司的采供部门会同财务部严格执行公司财务制度,适时采用现金、银行承兑汇票进行支付,结算周期按照合同约定分次或分批进行。

(7)市场地位

兴化化工属于煤化工生产企业,其主要产品为以煤为原料制成的合成氨、甲醇、甲胺及DMF,年转化煤炭约160万吨,具备年产30万吨合成氨、30万吨甲醇、10万吨甲胺及DMF的基本产能。涉及的主营产品均为化工行业基础原料产品,不存在特定的客户需求。受产品运距、市场竞争影响,各产品的市场区域定位情况如下:(1)合成氨主要市场定位为陕西境内及周边省市,包括湖北、河南、甘肃和宁夏;(2)甲醇主要市场定位为陕西关中(集中在咸阳、西安)、湖北、浙江、河南等地;(3)甲胺/DMF因国内产能相对较低市场相对广泛,主要市场定位为西北、华南、华东、华中地区。除甲胺/DMF约占全国总产能的10%外,兴化化工其他产品产能在全国来看占比相对较低,对全国市场不具有影响力,但对陕西省及周边区域的产品价格具有较大的影响力。

榆神能化亦属于煤化工生产企业,目前主要产品为以煤为原料制成的乙醇、硫磺等,年转化煤炭约122.64万吨,具备年产50万吨乙醇的产能。涉及的主营产品中乙醇的衍生品多达300种以上,具有广阔市场前景和巨大市场潜力。受产品运距、市场竞争影响,乙醇主要市场定位为山东、河北、河南、武汉、四川、重庆等地。

(8)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a、管理团队

公司在传统化工行业摸爬滚打五十余年,积累了雄厚的管理经验,对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市场规律、生产技术等相关要素有较为准确的把握,形成了非常成熟高效的生产经营管理梯队。同时依托世界500强的母公司延长集团,实现了管控体系的大平台升级,不但进一步提高了管理效率,而且让管理决策更加精准,在很大程度上化解了生产经营和发展建设的风险,也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保证。

b、经营控制

公司经营管理的核心是“抓两头,强中间”,抓两头就是从源头上控制好采购成本,在市场竞争中扩量挺价,谋求竞争优势和综合效益的最大化;强中间就是以生产组织上的最大限度降低生产成本,谋求成本控制的比较优势。一方面在材料采购中充分利用好陕西产煤大省的资源优势,通过就近采购,电子竞价采购,大幅降低采购成本;另一方面在市场运作中,发挥市场份额和价格的区域引领,追求战略合作,培养忠实用户,同时在市场开发中强化动态管理,跟踪现代营销手段,实施线上线下经营相结合的模式,配套相应的激励政策,坚持量价挂钩,量价并举,进而实现了满产满销,控制了市场风险,从经营的现实宽度和长远深度上获得较为理想的综合效益。

c、生产成本

公司积极谋求和跟踪行业生产中新技术的进步和应用,各子公司每年都要以“增收节支”项目实施方案的方式进行工艺优化和技术改造,不但完善了工艺的最佳匹配,提高了设备的运行效率和周期,也使生产系统保持了安全、环保的良好运行状态。同时,各子公司的主要生产装置在投资建设过程中就充分考虑了工艺过程中中间产品的有效互补、利用,使工艺环节的物料得到了最大限度的循环利用。公司还建立了动态成本核算体系,搭建动态成本系统,动态成本管理投入使用。基于原始的最优工艺设计理念,再加上有效的管控措施,使得公司主营产品整个生产过程在同行业中成本优势明显,为产品参与市场竞争奠定了坚实基础。

d、核心竞争力

①地理优势

作为煤化工企业,兴化化工和榆神能化均具有接近煤炭产地的优势。兴化化工实施工艺优化后,拓宽了煤种和煤炭产地的可选择性,可以采用就近的华亭、彬长煤为原料煤;榆神能化所在化工园区地处煤炭产地,以榆林本市的常乐堡煤矿、三江煤矿、胜利煤矿、魏墙煤矿、白鸳煤矿煤炭为原料煤和燃料煤,具备运距短的绝对优势,有利于降低煤炭采购成本。

②产品和综合利用优势

兴化化工目前已运行的“节能及综合利用技术改造”和“10万吨甲胺/DMF”两大项目,现具备年产30万吨合成氨、30万吨甲醇、10万吨甲胺/DMF的基本产能。在煤炭的利用效率上,兴化化工的工艺设计和技术改造具有更佳的优势,即合成氨净化系统液氮洗的闪蒸气返回至甲醇系统,保证有效气体的充分利用;甲醇系统的弛放气返回至合成氨变换系统,又提高了有效气体的利用水平。这样过程工艺气体成分充分实现了合成氨与甲醇工艺的互补和综合利用,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增强了兴化化工的市场竞争能力。

榆神能化目前运行的50万吨/年乙醇项目,试生产负荷达到90%,产品纯度保持在99.8%以上。从生产规模看,榆神能化煤基乙醇产能位居我国前列,高品质无水乙醇在市场上占主导地位;从工业技术看,榆神能化乙醇装置的工艺设计和技术路线具有一定优势,生产过程中气体分离装置渗透气完全回收,保证了有效气体的充分利用,提高了煤炭利用效率从而降低了生产成本。

③管理和品牌优势

榆神能化乙醇项目以创建“国家优质工程”为目标,实施多项目组“矩阵式”管理,把优化设计、合理采购、文明施工有机结合起来,聘请专家管理团队指导,形成“业主管理、总包负责、监理监督、专家团队协助”的管理模式,减少了中间环节,提高了建设效率,保证了工程整体质量。装置试生产期间,又不断创新生产管理方式,提高装置运行水平,深化精益管理,推进提质强效,在很大程度上化解了生产经营和发展建设的风险,也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保证。

公司不断深化企业改革,优化公司组织机构,明确职责分工,不断修订完善管理制度,践行精益管理理念,推进精神文明单位建设,全面提升基础管理水平和信息化建设水平,并通过严格的质量控制和服务理念的进步,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和产品品牌。特别是在公司控股股东、世界500强企业延长集团的大力支持下,管理水平稳步提升,发展平台进一步扩大。公司以科学先进的管理体系打造出一支高效精干的管理团队,在市场基本面回暖的大背景下,率先提速突破,有效巩固了管理和品牌优势。

④规模优势

榆神能化50万吨/年煤基乙醇项目,是在10万吨/年乙醇科技示范项目成功后,为打通从“10到∞”的科技成果转化链条,实现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有机融合的项目,加快了煤基乙醇工业化放大的步伐。就产能而言,目前公司煤基乙醇产能位居我国前列。经过持续的优化调整,装置负荷不断提高,能耗指标大幅下降,安全管控能力持续增强,上下游装置衔接更加顺畅,生产运行日趋平稳,通过产能有效释放降低了成本、提升了价值创造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1,547,249,720.67	5,018,850,597.63	12,010,445,442.15	-3.86%	4,829,564,628.25	10,208,352,13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86,210,088.06	4,693,345,575.80	5,593,057,522.20	-12.64%	4,464,608,376.63	5,324,306,852.22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571,720,944.83	3,257,682,164.87	3,257,847,302.49	9.63%	2,837,245,532.12	2,837,447,36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851,602.58	393,832,960.53	386,123,064.04	-206.40%	538,634,842.24	532,352,87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3,600,568.80	393,173,297.72	393,173,297.72	-202.65%	540,336,485.12	540,336,48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271,242.60	290,082,987.15	276,757,352.23	96.66%	679,614,414.88	770,883,424.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02	0.3740	0.3667	-206.41%	0.5116	0.5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02	0.3740	0.3667	-206.41%	0.5116	0.5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3%	8.63%	7.12%	-16.25%	12.85%	10.5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0,858,656.52	995,776,977.79	1,183,824,851.99	761,260,45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957,597.71	-60,852,059.17	-39,467,386.60	-196,574,55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161,169.11	-59,467,016.47	-39,619,535.79	-189,352,84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18,918.55	402,101,463.59	142,395,586.20	85,493,111.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9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5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8.24%	507,956,355	0	不适用	0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13%	222,473,689	0	不适用	0
#陈武峰	境内自然人	2.42%	25,510,274	0	不适用	0
长安汇通(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2%	8,636,500	0	不适用	0
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0%	7,388,434	0	不适用	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62%	6,552,350	0	不适用	0
#辛艳敏	境内自然人	0.47%	4,908,523	0	不适用	0
袁建良	境内自然人	0.40%	4,237,600	0	不适用	0
曹斌	境内自然人	0.40%	4,209,523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3%	2,466,72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陈武峰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25,510,274股,普通账户持0股,合计持有25,510,274股;股东辛艳敏通过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4,908,523股,普通账户持0股,合计持有4,908,523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长安汇通(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8,636,500	0.8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新增	0	0.00%	6,552,350	0.62%
#辛艳敏	新增	0	0.00%	2,739,423	0.47%
袁建良	新增	0	0.00%	4,237,600	0.4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2,466,725	0.23%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2020年,公司正式启动了再融资工作,具体为:2020年8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1月21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延长集团的通知,延长集团收到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陕国资资本发[2021]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1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3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3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4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12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2022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7月20日公司披露了《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二次修订稿)》及《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8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一次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2022年9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10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12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2023年3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3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3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4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4月11日公司披露了《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发行人与保荐人关于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5月10日公司根据深交所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修改回函,更新了发行申请文件,履行了披露事宜;5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6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2023年12月25日完成发行簿记工作,发行价格为4.03元/股,发行股份223,325,062股,募集资金899,999,999.86元,新增股份于2024年1月22日在深交所上市。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次募项目之一为以兴化化工为实施主体收购兴化新能源80%的股权,2024年1月30日,兴化新能源完成80%股权过户至兴化化工的工商变更登记;3月27日,兴化化工支付给延长集团兴化新能源80%股权的收购款64,015.32万元。

2、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为推动业务整合,切实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延长集团潜在的同业竞争,同时延长集团为了切实履行关于避免乙醇业务同业竞争之承诺义务,公司拟通过现金方式购买控股股东延长集团全资子公司榆神能化51%的股权。具体为:2022年10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

(下转B277版)

证券代码:002109　证券简称:兴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6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907,900,700.66	630,858,656.52	671,134,393.84	3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